

证券代码：833509

证券简称：同惠电子

公告编号：2022-104

##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8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提名丁小丽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监事刘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名丁小丽女士为公司监事，并提交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丁小丽，出生于1971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1996年10月至2006年7月，常州宝硕宏图塑料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07年3月起，进入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曾任公司财务会计。

###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

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新任监事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常州同惠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22日